

市文联关于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贯彻依法治国方略方路，落实普法宣传教育责任，确保完成普法工作目标任务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文艺创作氛围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市文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。有关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宋作新

副组长：张绍文 牟志勇 官志刚 李四印

成 员：贺宗仪 张 华 曲永静 孙晓政

范庆丰 宋小萌 艾 澍 苗彬彬 侯晓兵

市文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是市文联普法工作领导机构，市文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；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文联办公室，具体负责协调普法工作，张华同志兼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应对本单位普法工作负责，全面落实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主体责任，提高文艺界“知法、懂法、用法”水平。

